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终止回购股份出售计划暨回购股份出售 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8日至2024年5月7日期间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893,01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3.1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9日披露的《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上述回购的股份将于披露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应予以注销。

● 回购股份出售结果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的约定，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于2024年2月8日至2024年5月7日期间已回购的公司股份。公司计划自披露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2026年1月19日至2026年7月18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1,854,15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9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776,9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8380%，成交总额为 101,471,325.17 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成交最高价为 140.28 元/股，最低价为 123.8 元/股，均价为 130.61 元/股。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出售计划提前终止。

出售主体出售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4,778,183股
持股比例	5.1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4,778,18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一、出售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因以下事项披露出售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

股东名称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出售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 年 12 月 24 日
出售数量	776,900股
出售期间	2026 年 3 月 30 日~2026 年 4 月 8 日
出售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776,900 股

出售价格区间	123.8~140.28元/股
出售总金额	101,471,325.17元
出售完成情况	未完成：1,077,258股
出售比例	0.8380%
原计划出售比例	不超过：2%
当前持股数量	4,001,283股
当前持股比例	4.32%

(二)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 减持时间区间，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出售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出售计划。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